港大校委正當抉擇 拒絕政治干預校政

長陳文敏被提名擔任副校長的任命。港大校委會的決 定,是對政治干預校政歪風的正當拒絕。大多數校委 按照院校自主、學術自由的核心價值和優良傳統,根 據候選人的能力、品格,作出理性、客觀、獨立的決 定,維護了港大百年聲譽和傳統,對港大的長遠和最 大利益負責。如果有人拒絕接受校委會的決定,甚至 不擇手段試圖推翻決定,只會證明有人爲一己政治私 利,不惜今港大「禮崩樂壞」,將港大拖進無休止的 政爭泥淖。

港大副校長的任命風波是近期社會關注焦點。昨 日,港大校委會經過理性慎重的討論,投票決定否決 由陳文敏擔任副校長。陳文敏的學術水平、品格操 守、管理能力均存在嚴重缺陷,根本不符港大副校長 職位的要求。港大法律學院在其治下評級每下愈況, 他本人更涉及廉署立案調查的「匿名捐款案」,實爲 「待罪之身」,讓這樣的人出任港大副校長,勢必令 港大百年學府的聲譽受到嚴重傷害。

港大校委會瘋狂施壓,包括多次「出口術」散播不實消 息,組織「關注組」開記招、發聲明,搞畢業生議會投 票,乃至煽動學生代表包圍衝擊校委會,脅迫校委會通 過陳文敏的任命。到臨近校委會投票決定前,「關注 組 更是無所不用其極,利用政治脅迫手段,進行政治 恐嚇,企圖影響校委會的決定。所幸的是,港大校委會 由始至終按照香港大學條例和校委會章程辦事,嚴格根 據候選人的學術水平、品格操守、管理能力,作出專

政治干預,以就事論事、實事求是的態度,客觀審視港 大副校長人選,最終作出對港大、對香港負責任的決 定。這一決定,再次證明將校政政治化的圖謀不得人 心,得不到大多數校委的認同,在港大沒有市場。

這次決定,也顯示院校自主\學術自由經受住了考 驗。按照香港大學條例規定,校委會是港大校務的最 高決策機構,不必向任何機構作出交代,也沒有任何 機構可以監管或平衡校委會的決定,校委以獨立身份 參與,在討論和決定人事任命等重大問題時,不受任 何干涉和阻撓, 並要遵守保密的原則。這些規定, 就 是要確保校委不會因受到外來的壓力而改變個人見解 作出違背良心良知的決定,從而保障港大的院校自 主、學術自由免受侵蝕。這是港大百多年來行之有效 的管治模式和優良傳統。此次副校長人選風波中,反 對派打着捍衛院校自主\學術自由的旗號,行爲卻是 明目張膽破壞院校自主、學術自由。校委會在巨大壓 力下,不向這種外來勢力低頭屈服,以正直無畏的精 但是,反對派爲了撐「自己友」染指港大副校長,向 神和實際行動,維護了院校自主、學術自由的原則。

> 反對派對此次決定大爲不滿,立即誣衊決定帶有政 治考慮,有人更事先張揚將透過司法覆核推翻不符他 們期望的決定。樹欲靜而風不止,反對派的政治化反 擊或者還不會平息。港大副校長任命風波如果再擾攘 下去,港大捲入沒完沒了的政爭,對港大、對香港百 害而無一利。香港社會已經極度厭惡泛政治化的氾 濫,相信各界會積極發聲,支持港大校委會的決定, 不讓港大繼續受到不良政治壓力的傷害

財務新安排實事求是 三跑須盡快上馬

(三跑) 財務安排,原先提出向旅客 收取的「機場建設費」將由劃一收費 改成分級徵收,部分徵費可望由原先 建議的180元,大幅減少至90元或以 下。調整後的三跑財務安排,遵循 「用者自負」的融資原則,避免政府 因興建三跑而背負沉重的財政包袱, 亦正視廣大乘客對於「機場建設費」 負擔的看法及訴求,在定價上酌情兼 顧,實事求是,值得肯定。三跑建設 訂方案,實事求是,務實進取,兼顧了 關乎本港航空業的長遠發展, 興建刻 不容緩,政府應全力加快進度,推動 工程早日順利上馬,既有效控制成 題後,接下來就要着手讓三跑項目盡 本,更提升香港競爭力。

港歷來最貴的基建項目,項目的融資 方式、成本效益備受關注。爲了避免 工程開支對政府財政造成沉重負荷, 當局採取了由機管局向市場發債,以 及以「用者自付」原則,向旅客徵收 「機場建設費」及增加航空公司收費 來籌集三跑建造費。

元「機場建設費」方案,社會存在較大 爭議。在聽取了不同聲音,吸納了相關 有益建議後,當局改爲按照機票的長短

費」,大幅調低徵費水準。分級徵費更 符合公平原則,讓不同類別的乘客承擔 相應級別的收費,社會更容易接受;調 低徵費水準,這正正是當局正視廣大乘 客負擔能力,回應社會訴求的積極體 現。另外,修訂後的財政安排仍遵循 「用者自付」的原則,不會因減少了徵 費而對公共財政造成額外壓力,同時為 三跑的盡快上馬提供財政保障。這一修 發展需要和社會訴求

解決了三跑工程「錢從何來」的問 快「向前行」。在人工、材料隨通脹 興建三跑將耗資1400多億元,是本 有升無降的情況下,三跑工程拖延一 日,成本造價只會越來越高,香港航 空樞紐的優勢地位更可能隨時會被地 區競爭者削弱、搶走。三跑項目本來 已經落後於本港航空業發展的需要, 不應像其他大型基建一樣,重蹈「蹉 **跎歲月」的覆轍,必須加快步伐,全** 力爭取令工程順利早日動工,鞏固香 對於最初考慮的「一刀切」徵收180 港航空業的優勢,將三跑變爲本港經 濟的助推器,惠及香港社會和更多香 港市民。

(相關新聞刊A4版)

各界批政治化毀院校自主 不利港大長遠發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歐陽文倩、周子 優)港大校委會昨日否決法律學院前院長陳文敏 出任副校長的任命,反對派繼續死纏爛打,一邊 聲稱要「維護」院校自主、一邊卻向港大校委會 「宣戰」,聲稱會提出司法覆核推翻決定。香港 社會各界人士批評,反對派不斷作政治動員支持 陳文敏,正正是干預院校自主的表現,現在更圖 借司法覆核推翻決定,是要破壞院校自主,繼續 將事件政治化,令港大「不得安寧」,對港大長 遠發展不利。

「 大校友關注組」副召集人麥東榮昨日得知校委會不接 納物色委員會人選的建議後,稱有關決定「非事情的 終結」,而是「守衛港大的戰役的開始」:「我們不會放過 『破壞』香港大學院校自主的校外委員,他們不要想着可以 『躲在』保密制的背後『任意非為』。」他更聲稱「關注 組」會一如既往「同你死過」。

「關注組」召集人葉建源也稱,校委會是次決定是在「破 壞港大的院校自主 | 。不過,當記者追問為何要委任陳文敏 才算是「捍衛」院校自主時,葉建源則答非所問,稱「最強 的聲音是希望事件按正常程序處理」。他稱,會開始構思可 作出什麼舉動,及會要求校委出來「問責」;「關注組」早 前已打算舉行論壇,邀請校委會主席梁智鴻到場,與港大持 份者討論副校委任一事。港大學生會更稱,會就校委會的表 決結果研究提出司法覆核。

盧文端:反對派為選舉延續爭拗

全國工商聯副主席、全國政協外事委員會副主任盧文端昨 日在接受本報訪問時表示,校委會是按一貫程序處理副校長 任命,反對派「硬撐」陳文敏出任副校長,只是為了延續政 治爭拗,在選舉中撈取利益,而他們稱要以司法覆核推翻校 委會決定,把大學事務鬧上法庭,對港大長遠發展不利。

陳勇:決定合乎港大最佳利益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陳勇表示,陳文敏涉嫌捲入「黑金捐 款」醜聞,學術水平也遠遜所需要求,校委會的決定是合理 的,相信校委會作出決定前,定必經過深思熟慮,以大學最 佳利益為依歸。反對派不斷作政治動員支持陳文敏,正正是 干預院校自主的表現,而反對派聲言就校委會決定提出司法 覆核,更是企圖繼續將事件政治化,令港大「不得安寧」。 「校委會不是橡皮圖章,不是反對派要求任命誰,校委會就 要任命。」

顏汶羽:應尊重校委會機制

青年民建聯主席顏汶羽表示,尊重校委會否決對陳文敏的 副校長任命決定,指校委會成員來自社會各界,有廣泛代表 性,並且投票是經過校委會長時間討論後才作出,認為社會 各界應尊重校委會決定,尊重機制,尊重民主。

教界:校委有權保密任命細節

教育評議會主席蔡國光認為,校委會否決陳文敏的任命已 有充足的理由,反映陳文敏並非合適人選,各界應尊重校委 會的決定。每個學校團體均有其規章及既定程序,任何團體 以政治力量威迫校委會公開否決的理據並不適合,相信公眾 對此自有評論。

教育工作者聯會會長黃均瑜則指,港大副校長的任命爭論多 時,令港大演變為政治角力之地,現在校委會決定否決陳文敏 任副校,一定有他們的理由;而校委會主席梁智鴻作為會議的 唯一發言人,會以港大的利益為大前提,但他可考慮向公眾交 代多少會議的重點內容,但基於校委會的保密協議,社會各界 不應強迫校委會公開交代所有細節詳情,「至於有人要司法覆 核,只要合法途徑,不影響港大的運作便可。」

教育政策關注社主席張民炳認為,陳文敏的學術及行政均 有缺失,難以勝任副校長,故遭校委會否決是理所當然。

「愛港「保港」籲校委:勿受「政棍」恐嚇



■「保衛香港運動」批葉建源將政治帶入港大校 記者黃偉邦 攝



「學棍」干擾、恐嚇。 記者黃偉邦 攝

佳) 在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昨日 開會前,包括「愛港之聲」和 「保衛香港運動」約70人在場 外請願,要求否決港大法律學院 前院長陳文敏擔任副校長的任 命。

「愛港之聲」主席高達斌批 評,港大法律學院在陳文敏治 下的學術表現越見退步,更捲 入違規處理捐款的風波,令人 質疑其操守,又呼籲校委會主 席梁智鴻及其他校委不要受個 別「政棍」、「學棍」干擾、 恐嚇,作出正確的決定。

帶同17,000多個反對陳文敏 出任副校長的簽名到場的「保 港運動」發起人傅振中則批 評,「港大校友關注組」召集 人葉建源身為教育界立法會議 員,不務正業搞政治,將政治 帶入港大校園。

另外,20多名內地及香港學 生到場默站抗議。有學生認為港 大始終是讀書的地方,不應牽涉 太多政治,而港大學生會是衝擊 校委會會議的「主力」,行為不 符學生標準,應該道歉。

陳文敏發聲明自相矛盾

務委員會公佈不接納物色委員會的建議 後,陳文敏隨即於昨晚發出中英文聲明,

一方面稱事件已告一段落,自己不宜再作 評論,但另一方面又稱是這次任命並非其 個人得失問題,而是「關乎學術自由和院 校自主」,並呼籲大家未來「仍須努力維 護」, 説法自相矛盾。

陳文敏在聲明中,一開始就聲稱會認同 大家努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溫仲綺)港大校 校委會是次作出決定,「屬於校委會的職 權 | ,自己不宜再作評論,但他又聲言: 「這次任命並非我個人得失的問題,而是 關乎學術自由和院校自主的核心價值。」

> 他又希望所有「關心」港大的人不會因 今次事件而「氣餒」,並稱任命一事告一 段落,「但這次事件亦同時展示,在未來 的日子裡,維護學術自由和大學自主仍須

不 11/

懲

F E

广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周子優)港大學生會會長 馮敬恩昨晚在記者會,公然破壞校委會保密協議,詳細講 述了不同校委對任命陳文敏的意見,洩露會議內容。政界 人士批評,馮敬恩此舉反映此人毫無道德操守,港大應調 查事件並予以嚴懲。校委會主席梁智鴻凌晨發表聲明,譴 責馮敬恩違反保密協議,校委會會考慮可能的懲處。

根據港大校委守則規定,校委會委員絕對應將 (it is absolutely necessary to) 校委會議程、輔助文件及會議記錄 保密;會議上任何事務的討論及審議概屬秘密,校委會若 有需要向公眾公佈有關決定,一般由校委會主席擔任發言 人,或委派另一名校方代表負責;除非得到校委會或主席 批准,其他委員均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會議資料

不過,在昨晚舉行的記者會,馮敬恩不但在傳媒鏡頭 前披露校委會以8票贊成、12票反對及1票棄權,否決 副校長(學術人力資源)的任命,更逐個引述會議期間 支持和反對任命的校委的發言內容。在説完投支持的校 委時,他威脅稱:「其他都是投反對票,而歷史必會記 住他們!

他其後又試圖為自己開脱,稱「在過去半載,校委會 屢次以『保密慣例』及『集體決定』為由,封鎖資訊, 以致眾多真正關心香港大學的師生校友猶如蒙在鼓裡。 為確保師生校友的知情權,我不得不如此行。如果此舉 被認為違反『保密慣例』,我願意接受批評,並感到抱 歉。不過,我由衷希望校委會能開誠布公,接受師生校 友之監察,以致未來不必再訴諸同樣的行為,以確保各 位的知情權」。

欠道德操守 不尊重別人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陳勇昨日狠批,馮敬恩破壞保密協 議,是欠缺道德操守,促請港大調查事件並嚴懲馮敬恩。 青年民建聯主席顏汶羽則批評,馮敬恩除了違反保密協議 外,更是不尊重別人的表現。

校委會主席梁智鴻在凌晨發表的譴責聲明中,批評馮敬 恩披露校委會會議討論內容的行徑,徹底無視校委會的保 密守則,有礙委員在會議上自由討論和交流意見,及違背 作為校委會委員同意對會議內容保密的承諾,令人遺憾, 校委會會考慮可能的懲處。

事實上,馮敬恩破壞保密協議早有前科。在港大校委 會在7月28日的例會上,港大《學苑》即時新聞 facebook專頁當晚曾發佈消息,其中引馮敬恩指,他提 出要求立刻討論副校長任命的議案,並以8票支持、12 票反對而被否決。當日大批示威者衝入校委會會議場 地,發生禁錮校委事件,據指也是以校委身份開會的馮 敬恩在會議中途稱要「去廁所」,在返回會議室打開大 門時趁機讓一批示威者衝入會場。

教界促開除馮敬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歐陽文倩、鄭伊莎)聲稱支持前 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的學生會會長馮敬恩,昨日在校務 委員會例會後違反保密協議玩「大踢爆」,最終卻是 「損人不利己」,不但由「挺陳文敏」變成「數落陳文 敏」,自己也因違反保密協議守則而惹來非議。有教育 界人士昨日批評,馮敬恩的做法違反了基本道德操守, 或會令校委不敢發言,認為港大要開除其校委職位,以

教聯會會長黃均瑜批評,馮敬恩在記者會當眾引述部 分委員在會議中的言論,違反了基本道德操守,嚴重打 擊校委會的保密制度。他擔心馮敬恩此舉亦會嚇怕其他 校委,變相令他們在以後的會議上噤聲。他認為港大必 須正視事件,盡快討論要否開除馮的委員職位,否則只 會助長歪風。

教育政策關注社主席張民炳認為,洩密的馮敬恩是無 視校委會一直行之有效的制度,屬於嚴重的缺失、失 責,故無資格擔任校委會成員。他強調,港大應就此採 取紀律行動,予以懲罰,否則學生會或會變本加厲。



者會上聲稱,「校委會在組成上以 校外人士爲主」。然而,據目前的 校委會組成,除校委會主席梁智鴻 外,20名校委中最少有12人是校内

人士指出,這些校委在社會上均擔當要職,全是 大。 獨當一面的港大校友,有權利及責任爲港大發 聲,又揶揄身爲校委之一的馮敬恩對校委會沒有 充分認識,需要惡補校委會成員背景等基本資 料。

馮敬恩在昨晚記者會上發表的聲明中,聲稱 「校委會在組成上以校外人士爲主,當中少數具 民意授權,致使『等埋首副』 荒誕理據橫行」, 校委會主席換屆,以及長遠修改香港大學條例等解,需要惡補校委會成員背景等基本資料。 議題上,與我們並肩而行」。

人」,更借機稱要爲此修改大學條例。不過,本 報記者翻查記錄,發現馮敬恩口中的「外人」, 很多均是港大畢業生,對港大有極深厚的感情, 包括1978年畢業於港大經濟學學士的梁高美 人士或港大畢業生,與港大有直接關係。有學界 懿,而紀文鳳、陳坤耀及王葛鳴等都畢業自港

馮敬恩被譏「要惡補校委資料」

教育政策關注社主席張民炳指出,這些校委在 社會上均擔當要職,全是獨當一面的港大校友, 有權利及責任爲港大發聲。撇除校委會主席梁智 鴻後,20名校委中,連同8名校委會校内成員及至 少4名港大畢業生,已有12名校委與港大有直接關 又稱「我校現正處於危機之中,校内人士於校委 係,並非馮敬恩聲稱以「校外人士爲主」。他又 會中,根本無法作出改變。我懇請同學與我們在 揶揄馮敬恩,身為校委卻對校委會組成一知半

■香港文匯報記者 周子優